

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二十九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二零零六年五月十八日，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传真方式召开第三届二十九次董事会会议，会议应表决董事 11 人，实际表决董事及授权代表 8 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胡柏初先生主持。会议表决以 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由股东方推荐、尹友中总经理提名，并由董事长胡柏初先生提请董事会聘任陈安全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事宜。同时根据尹友中总经理提议，董事长胡柏初先生提请董事会免去陈安全先生总经济师职务。（简历附后）

二、由股东方推荐、尹友中总经理提名，并由董事长胡柏初先生提请董事会聘任斯格达·班玛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事宜。同时根据尹友中总经理提议，董事长胡柏初先生提请董事会免去斯格达·班玛先生总工程师职务。（简历附后）

公司独立董事侯水平、王丽辉、乌力吉对以上两个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零六年五月十八日

附：简历

陈安全先生，1965 年 1 月出生，研究生毕业，高级会计师。曾任江油发电厂财务处出纳、会计、副处长、财务部主任兼副总会计师，四川省电力公司财务部总经理助理，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财务负责人），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总经济师。

斯格达·班玛先生，1952 年 10 月生，成都工学院（现四川大学）水利系毕业，高级工程师。曾在汶川县农机水电局工作，任副股长、股长、副局长、局长；1992 年至 1998 年在阿坝州下庄水电厂工作，任代理厂长、厂长；1998 年至今在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工作，1998 年 3 月至 2000 年 11 月任副总经理，2000 年 11 月至 2002 年 6 月任总经理，2002 年至今任总工程师。